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秦秀媛

電話：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081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新勢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300444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735100E_113004445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科技領域中央輔導群辦理「112學年度科技教育研討暨成果發表期末研討會」，請本市科技領域輔導團派員參加，歡迎自造教育及各國中小教師報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113年5月8日高師大工教字第113100397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訊息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3年5月30日(星期四)、5月31日(星期五)、113年6月1日(星期六)。

(二)地點：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南館2樓S203教室/北館1樓大廳。

(三)研討會主題：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科技領域素養導向的教學與實踐」。

1、子題1：團務實踐之策略研討。

2、子題2：區域教學輔導亮點。

教務處

113/05/14 13:58



1130003711

有附件

- 3、子題3：【精彩抵嘉】輔導團點燈計畫成果分享。
- 4、子題4：國小議題與國中素養導向課程教案發表。
- 5、子題5：2024科技FUN手玩-科技教育嘉年華-教育論壇。

三、研討會參加方式：

(一)報名：請於113年5月24日（星期五）前至表單

<https://reurl.cc/jW8pqn>報名，俾利人數統計，依實際出席情形核實發給研習時數，113年5月30日至31日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8小時。

(二)對象：

- 1、本市科技領域輔導團請派員參加(科技及資訊各至少2位。
- 2、本市自造教育及國中小現場教師自由報名參加。

四、請學校依本權責核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，協助課務調整出席。

五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研討會報名後視同確定參加，不另行通知；報名後不能出席請務必來信(電)通知取消報名。

(二)參加人員如有需求請自行攜帶電子載具；為響應環保請自行攜帶環保餐（杯）具。

(三)聯繫電子信箱：ite.team106@mail.nknu.edu.tw；電話：07-7172930轉7606王小姐。

六、檢附旨揭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、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李培濟校長(含附件)、桃園市桃園區快樂國民小學林育沖校長(含附件)、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高翊峯教師、

裝

訂

線

